

# 馮夢龍《情史》的分類及得失(1)

趙冬梅\*

< 목 차 >

1. 引言
2. 《情史》的分類標準
3. 《情史》分類方式的長處
4. 《情史》分類方式的不足

## 一. 引言

《情史》，一名《情史類略》，又名《情天寶鑒》，編者署名為詹詹外史。<sup>1)</sup>學界一般認為詹詹外史乃馮夢龍的別號。《情史》《情史》作為對明末清初擬話本小說創作影響最大的文言言情小說總集，共收八百八十二則作品，其內容“事專男女”，其流傳也甚為廣泛。所收作品在時間跨度上，上起先秦，下至馮夢龍生活的時代，基本概括了各個時期言情小說的面貌。在明末清初同類題材的小說總集中，《情史》是分類最為整飭，細目最為詳盡的作品。它之所以能得以廣泛流傳，并被不斷翻印，與其細密、嚴整的分類方式不無關係。本文主要對《情史》所收二十四類作品加以考察，探討其分類標準及分類方式的得失。

---

\* 大真大 國際學部 教授

1) 詹詹外史之稱源於《莊子·齊物論》：“大言炎炎，小言詹詹”，編者以之為號，可見謙遜之意。

## 二. 《情史》的分類標準

“情”之一字，涵義甚多，中國人歷來稱“喜、怒、哀、懼、愛、惡、欲”等為“七情”。在署名龍子猶的序言中既已明確指出，《情史》所輯內容“事專男女”，因此書中所言之“情”自當指男女之愛情或男女之愛欲。需要強調的是，本書編者在論述“情”時，從最基本的立場看，是落在本能的“欲”上的，與我們今天所言的更注重精神契合的“愛情”，並不盡然相同。了解了這一點，對我們深入理解《情史》二十四類作品的類屬劃分會有很大幫助。下面我們便分別加以探討。

1. 情貞類：收集了四十八篇作品，分四題收入，所輯故事的內容大部分是男女在棒打鴛鴦的災難前，維持自己的節操，男不再娶，<sup>2)</sup>女不再嫁，很多女子甚至自殘明志，或以身殉夫。

夫婦節義條目下收四篇，除第一篇〈范希周〉<sup>3)</sup>外，都是寫女子為維護家族，或保持節操而死，男子為之不娶事。其中有的篇目像〈盛道〉，寫盛道妻為維持夫家血脈，代夫、子赴死事，所刻畫的“貞”乃德貞，而非性貞。

貞婦條目下收入作品較多，計二十七篇，其中大部分作品頌揚的“貞”為性貞。像〈章倫母〉一篇，寫室女為未婚夫守節，根本談不上有夫婦之情在其中。

貞妾條目下有六篇作品，寫妾侍為夫主守節。

貞妓條目下有十一篇作品，寫的都是具有奇操異志的女子為情人守節甚至赴死事。

概括而言，“情貞類”的輯錄標準有二，即為德貞、性貞，“性貞”類作品雖有少數作品，如〈金三妻〉<sup>4)</sup>等，為因情而貞的描寫，但其中絕大多數作品的着眼點僅在於“性”。從“情貞類”的輯錄標準中，我們可以看到男權社會傳統觀念根深蒂固的影響。

2. 情緣類：輯錄的故事有下面幾種，即意外夫婦；老而娶者；妻自擇夫；夫婦重逢。

意外夫婦，收入有諸如〈吳江錢生〉<sup>5)</sup>、〈崑山民〉<sup>6)</sup>、〈劉奇〉<sup>7)</sup>等多篇。意謂姻

2) 甚少，情貞類共收48篇，其中只有4篇是寫夫婦節義的。而且古代的男不再娶與女不再嫁完全不同，男不再娶，不等於他不納妾，不蓄內寵，他的不娶，着眼於“義”，而不是性貞。女不再嫁強調的是性貞，她不能和任何男人有關於“性”方面的一星點接觸。

3) 故事同於《警世通言》卷十二〈范蠡兒雙鏡重圓〉。

4) 故事同於《警世通言》卷二十二〈宋小官團圓破甌笠〉。

緣天定，非己之姻緣強求而不得，是你的姻緣不求而自至。

老而娶者，為〈顧協〉、〈崔元綜〉、〈韋固〉三篇。像〈顧協〉、〈崔元綜〉中的男主角都是在五、六十歲方與自己命中注定的妻子成婚。這類作品的中心在於，無論經歷多少歲月，命中注定的婚姻是想擺脫都擺脫不了的。

妻自擇夫，則包括〈孟光〉等三篇，雖為“自擇”，但在他人看來成功也在意外。比如說孟光肥醜而黑，梁鴻德容兼美，且多有高門顯嫁女與之，但二人天生緣分，一說即合，夫婦和美。

夫婦重逢收入多篇，其中有名的篇目如〈程萬里〉<sup>8)</sup>、〈單飛英〉<sup>9)</sup>、〈玉堂春〉<sup>10)</sup>等，在此類故事中欲說明的則是：是你的姻緣無論如何終究是你的，無論遭遇多麼多的波折苦難。

編者以此四個小題輯錄這部分故事，標準則是一個，即緣由天定，非人力所能勉強。雖然如此，我們仍然覺得此類作品的輯錄標準，有可質疑之處，如〈程萬里〉條，寫宋末戰亂之時，程萬里被擄為奴，在新婚妻子幫助下，得以還鄉，而妻子却被轉賣給他人做妾。程萬里感妻子厚德，後身居高位却不再娶，其妻在被賣後，也堅守節操，感動主人，入庵為尼。後終得夫妻團圓。從內容上看，與其以“久睽而復合”為標準將之收入情緣類，不如將其收入情貞類“夫婦節義”條目下。

3. 情私類：輯錄了兩類故事，一類是未婚男女無媒而合事。其中又分兩種，一是先私後配，其中有名的作品如〈張幼謙〉、〈賈午〉、〈江情〉<sup>11)</sup>、〈薛氏二芳〉，等等。都是寫青年男女一見鍾情，先私通而後成婚。一是私而未及配，如〈扇肆女〉、〈阮華〉<sup>12)</sup>，皆是少女少男一見而春心萌動，約會中不幸而男亡，女子撫育遺孤事。

第二類是已婚男子或已婚女子與他人私合事。如〈狄氏〉敘述已婚女子與他人私通事，〈王僧彌〉、〈阮咸〉則寫王僧彌、阮咸與婢女私合事。

5)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七〈錢秀才錯占鳳凰儔〉。

6)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八〈喬太守亂點鴛鴦譜〉。

7)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十〈劉小官雌雄兄弟〉。

8)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十九〈白玉孃忍苦成夫〉。

9) 故事同於《古今小說》卷十七〈單節郎全州佳偶〉。

10) 故事同於《警世通言》卷二十四〈玉堂春落難逢夫〉。

11)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二十八〈吳衙內鄰舟赴約〉。

12) 故事同於《古今小說》卷四〈閑庵阮三償宿債〉。

在卷末評中，對鍾情男女私通表示理解，認為因情之萌發而不可抑制，會產生私會私通之事，但編者強調不能像〈鶯鶯傳〉中的張生一樣“善補過”，而是要終始如一，“慎勿以須臾之歡，而誤人於末世也。”<sup>13)</sup>從這一立場出發，編者在輯錄“情私類”作品時，輯錄的基本是“君亂之，君終之”<sup>14)</sup>的作品，大部分男女都結成了伴侶。少數“私而未及配”的故事，也是因為客觀原因而未及結成姻緣，并非由於各種各樣的阻撓、或因男子變心而造成愛情悲劇。這一類作品像〈鶯鶯〉、〈王嬌〉(即〈嬌紅記〉)、〈周廷章〉等，雖男女主人公之間皆有私相媾合的事實，編者都未將其歸入情私類，而是將它們歸入情仇類或情報類。

4. 情俠類：輯錄了三類故事，一類是俠女子之事，其中又分三種，一是俠女子能自擇夫者；如太史敷女能識齊太子於困境之中，紅拂妓能從李靖於未達之時。其收入之標準是看其能否識“豪杰憔悴風塵之中”。<sup>15)</sup>

二是俠女子能成人事者；所錄除〈沈小霞妾〉<sup>16)</sup>、〈董國度妾〉兩篇外，全為妓女事，如〈馮蝶翠〉、〈婁江妓〉等，皆寫女子救助困境中的男子，使之得成大事，或得全性命。即編者在卷末評中所言之“窘迫急難之時，富貴有力者不能急而女子能急之”者。

三是俠女子能全人名節者；只有一條兩則故事，即〈嚴蕊〉、〈薛希濤〉篇，寫女子不為威權所屈，不惜性命全人名節。“至於名節關係之際，平昔聖賢自命者不能周全而女子能周全之”。

第二類故事是俠丈夫事，其中分兩種，一是俠丈夫能曲體人情者；如〈楊素〉、〈裴晉公〉<sup>17)</sup>等篇，皆寫身居高位的男子能將送到身邊的女人還給夫婿，或將身邊的女人送給她的愛慕者。第二種為俠丈夫能代人成事者；如〈古押衙〉、〈崑崙奴〉等，皆寫俠義之人助有情人成眷屬。

第三種為俠客能誅無情者；收兩篇，一為〈沈燕傳〉，一為〈荊十三娘〉。

“情俠類”的分類標準存在問題，如上所言，《情史》是以收集表現男女之情的作品而得名的。分類標準也應以男女之情的表現形態為準，但情俠類作品除俠女子事收集

13) 見情私類卷末評。

14) 此語出〈鶯鶯傳〉。馮夢龍於情私類卷末評中引之。

15) 見情俠類卷後評。

16) 故事同於《古今小說》卷四十〈沈小霞相會出師表〉。

17) 故事同於《喻世明言》卷九〈裴晉公義還原配〉。

的大部分作品外，<sup>18)</sup>俠丈夫類的兩種作品，及俠客類的兩篇作品，其“俠”皆不表現在兩性之愛中，而是一般意義上的俠義之舉。是一種性情上的“俠”，而非男女之情中表現出來的“俠”。比如〈楊素〉篇，寫楊素將已成為自己姘妾的樂昌公主還給其夫徐德言，後有評語曰：

不追紅拂妓，放樂昌，俱越公大豪杰事。大將軍開門放妓，一般胸襟。彼石太尉，小家子耳！

我們看到，本文內容及篇後評語對楊素的描寫、關注，並非在於男女之情，而是寫他的豪杰之氣，這裏的“情俠”，只是性情之俠，並沒有體現在男女愛情之中。而俠丈夫能代人成事者如〈崑崙奴〉等篇，俠丈夫的“俠情”更與男女之情無關。

第三類俠客能誅無情者，〈荊十三娘〉主要是寫荊十三娘的超人的義俠行爲，中心不在男女之事。而將〈馮燕〉收入情俠類，更是有欠妥當。小說寫馮燕與滑將張嬰之妻私通，後其女寧願殺夫以從，馮燕遂以其不義而殺之。在張嬰被認做殺妻凶手赴市曹問斬時，馮站出承認自己是殺人者，結果得到交口稱贊，最後免遭刑罰。小說所寫的“義舉”，不關男女情事，相反，是對愛情的否定。馮燕與他人之妻私通，而不付出任何情愛與尊重，反而去充當劊子手，稱他爲俠客能誅無情者，顯然有欠公允。

通過上面的具體討論，我們發現“情俠類”所收作品，在輯錄標準方面並不是整齊劃一的，不是僅從男女之情方面立意的。其輯錄標準既有在男女之情中體現出來的“俠”——情俠，也有一般意義上的俠——俠情，這種輯錄標準過於寬泛。雖說〈古押衙〉、〈崑崙奴〉等作品歷來被視爲愛情小說，但從古押衙和崑崙奴這兩個人物的角度切入却有些欠妥。也就是說，情俠類的輯錄標準從言情小說的層面來看，是不太恰當的。

#### 5. 情豪類 分豪奢，豪華，豪狂，豪勇四題。

豪奢所輯爲帝王之事，多寫他們廣筑樓閣，多用金玉，蓄奇珍異寶美女以求聲色之歡事。如第一篇〈夏履癸、商紂〉，記夏履癸殫百姓之財爲妹喜做琼宮、瑤臺，極盡奢華之能事。紂爲妲己造鹿臺，厚賦以實鹿臺之財。玩樂時，竟以人食獸。其他如〈漢

18) 以“俠女子能全人名節者”爲題輯入的〈嚴蕊、薛希濤〉篇在分類標準上存在一些問題，至少〈嚴蕊〉一事所描寫的“俠情”，中心不在男女之事，評者在篇後也認爲唐仲友與嚴蕊之間並無不清白之事。嚴蕊之俠乃是一種人格上的高風亮節，並非因男女私情。

靈帝》篇等，都在描寫帝王窮奢極欲的生活。在我們看來，這類內容或許是帝王實現男女欲望的一種表現，但進入展現人類男女情愛樣相的《情史》中，仍然有一種很另類的感覺。這些是一種以男性為主的炫耀張揚，其中流露的只是男性的滿足，而缺少女性的知覺部分。

豪華亦多輯士大夫事，不外乎他們崇尚浮華，縱情聲色，視女性為玩物的舉動而已。像〈嚴世蕃〉條，寫嚴世蕃以奴婢之口為香唾盃，〈岐王〉篇叙岐王至冬寒，手冷不近火，惟於妙妓懷中揣其肌膚暖手；楊國忠冬月以妓女圍之作肉屏風御寒等，實在稱不上有什麼男女之情在其中，有的不過是對女性的極端侮辱。

豪狂所輯則多為文士放蕩風流事，如〈阮籍〉、〈謝鯤〉條，都是寫名士風流，中心都不在男女之事。再看〈謝希孟〉：

謝希孟者，陸象山門人也。少豪俊，與妓陸氏狎。象山責之，希孟但敬謝而已。他日復為妓造鴛鴦樓，象山又以為言。希孟謝曰：“非特造樓，且為作記。”象山喜其文，不覺曰：“樓記云何？”即占首句云：“自遜、抗、機、雲<sup>19</sup>之死，而天地英靈之氣，不鍾於男子而鍾於婦人。”象山嘿然，知其侮也。一日，希孟在妓所，恍然有悟，不告而行。妓追送江滸，悲戀而啼。希孟毅然取領巾書一詞與之，云：“雙槳浪花平，夾岸青山鎖。你自歸家我自歸，說着如何過。我斷不思量，你莫思量我。將你從前與我心，付與他人呵。

後評曰：

造樓作文，固狂，忽然有悟，不告而行，更狂。瓜熟蒂落，水到渠成，全不勞象山棒喝。

其他所收也大多類此，皆為士大夫夫人所謂名士風流的行為。無論本文內容和篇後評，其着眼處皆在於“大夫狂態，可想一斑”。<sup>20</sup>也就是說，雖事關男女，中心却不在男女之情。

豪勇所輯則為勇敢豪士之舉動，如〈劉氏子妻〉一篇，寫劉氏子甚有胆氣，與人打賭，夜往壞墓，負女尸而歸，女後復生，與其成婚事。

如上所言，“情豪類”四題下的故事雖事關男女，但主旨所在却並非是男女之情，而

19) “遜、抗、機、雲”指陸遜與陸抗父子、及陸抗之子陸機、陸雲。因妓為陸姓，與上述諸人及陸象山同，因此象山“嘿然，知其侮也”。

20) 此語見“情豪類”〈俞大夫〉篇後評。

是封建帝王以及士大夫文人的豪情，乃性情之情。並且它也與上述“情俠類”中所言的俠情不同，那裏所述的俠情是推己及人，因而體恤他人，是情維係人際關係的體現，與〈情史序〉中表達的思想尚合拍，而在這裏，豪情却是一種非常自我的東西，其輯錄標準與《情史》想要表現的總原則是不一的。

6. 情愛類：分男愛女，女愛男，男女相愛三題。按《情史》所輯本為男女情事，自然男女有愛。此類重加列出，所收篇章多為超出常人理解的“愛”。

女愛男這一部分中，〈長沙義妓〉篇寫長沙女子慕秦少遊之名而愛之，後有幸與秦相會，共流連數日，秦辭行後，一別數年，女閉門謝客，專待少遊之返。後知少遊已死，自己也一慟而亡。而〈李師師〉篇更寫李師師雖得帝王垂青，仍不肯與周邦彥斷情。

男女相愛部分收四篇作品，其中〈丘長孺〉、〈范笏林〉均為當時實事，且丘長孺與袁中郎、馮夢龍都有交情。<sup>21)</sup>兩篇均感人至深。特別是〈丘長孺〉篇，寫妓女六生與丘長孺之間刻骨銘心的愛情，在六生被毒死後，丘以五百金贖其尸歸，不忍下葬，抱尸臥，三宿後始入殮。後又去六生家，語他人曰：“吾見六生姊娣，猶見六生也。”這種真愛實屬難得，稱得上“情愛”二字。

7. 情癡類：如果說“情愛類”收入的標準是超出尋常之男女情愛，那麼“情癡類”則更進一步，這一類中所輯作品很多為在常人看來不僅是難以理解，而且是陷入迷狂之中的愛情。所輯作品如〈洛陽王某〉篇，寫洛陽王某在情人入王府後，為求一見，竟然自宮。〈漢成帝〉篇，身為帝王之尊的漢成帝，為討趙合德歡心，竟然殺死自己的兒子，以至於自己後繼無人。種種行為皆乃癡狂之人而所能為。

“情癡類”所收作品，此一類並未再分以細目，以“情癡”這一總題收入。但收入作品在內容方面有很大差距，看來編者對“情癡”標準的理解存在一些問題，有幾篇有關男女主人公關係的描寫，在一些讀者看來並未達到迷戀以至於癡狂的程度，至多應屬情愛一類，比如〈荀奉倩〉一篇：

荀奉倩與婦甚篤。冬月，婦病熱，乃出中庭，自取冷還，以身熨之。

如果說這是因為對什麼程度才稱得上迷狂的標準看法不同所致，那麼〈楊政〉一篇

21) 見〈丘長孺〉篇後評。

被收入“情癡類”就讓人難於理解了。該篇寫楊政嗜殺成性，姬妾數十人，皆有樂藝，但小不稱意，必杖殺之，剝其皮，自首至足，釘於壁上，直俟乾硬，方舉而擲諸水。

……楊最寵一姬，蒙專房之愛。晚年抱病，困臥不能興，於人事一切弗問，獨拳拳此妓，……楊奄奄且絕，久不瞑目。……稱姬名曰：“只候他先死，我便去。”大將解其意，使詰語姬云：“相公喚。”

預呼一壯士持骨索伏於榻後，姬至，立套其頸，少時而殂。陳尸於地，楊乃氣絕。

編者竟將其收入“情癡類”中，大概是覺得楊對此女之喜愛已經到了癡狂的程度。如此使得我們對作者有關“情癡”標準的理解產生疑問，如此殘忍的占有欲、嗜殺成癖的態度能算得上“情癡”嗎？也就說，筆者認為編者對“情癡類”標準的理解存在一些偏差。

#### 8. 情感類：分爲感人，感神鬼，感物三類。

感人這一部分收入許多有關文學作品的軼事，如〈長門賦〉、〈白頭吟〉、〈織錦回文〉等等，多寫失戀女子以飽含感情之文字感動丈夫回心轉意，惟〈楚娘〉一篇是寫侍妾楚娘以詩感動丈夫正妻，使之相容，“長枕大被，三人共寢。”

感神鬼部分除〈鄭德璘〉篇爲感神外，多半爲丈夫感念亡妻，情動冥府，遂使妻復生續緣，或與妻魂靈相見，共叙思念事。亦有較少幾篇是情感女鬼，與之私合事。

感物類收四篇，寫情使物移，如〈孟姜〉篇孟姜女哭倒長城，〈湘妃〉篇娥皇、女英洒淚滴竹，竹上成斑。

“情感類”的分類標準較爲明確，不會使讀者產生疑問，所收作品也較爲有序，不顯得繁亂。

#### 9. 情幻類：分夢幻，離魂，附魂，招魂，畫幻，事幻，術幻七題。

夢幻部分所收作品大多寫情至深處，可以使人魂魄相依，或形於夢寐，如〈司馬才仲〉、〈娟娟〉等篇，均寫於夢中與情人相見。

離魂部分寫情之至極使得鍾情之人神離其體，追尋情人而去，如〈張倩娘〉、〈石氏女〉，皆寫魂靈離開身體去與愛人相會。

附魂部分收集了〈吳興娘〉、〈賈雲華〉兩篇，都是敘述有情人未成眷屬，爲彌補這一遺憾，死去女子的靈魂附在他人身上，成就宿緣。

招魂類則收有〈李夫人〉、〈楊太真〉等，寫女主人公死後，愛她們的男子無法忘

却，因托於術士招其魂靈再現。

畫幻類作品則寫古畫上的美女因人精神而活，與人間男子結緣事。重要篇目如〈眞眞〉、〈吳四娘〉等。

事幻則收錄具有神異色彩的人間男女情事。比如說〈黃損〉篇，寫黃損得具有神力的玉馬墜的幫助，與情人姻緣得就。

術幻寫有道術之人在男女情事中顯現自己的能力，攝來人的魂魄等等。

情幻類的分目較爲繁複，在輯錄時，將一些具有強烈虛幻色彩的故事輯入其中，其中“幻”的標準較爲明確，但對於“情幻”的理解則有一些問題，所輯作品中，術幻與招魂寫術士招魂、攝婚之事，雖是幫助有情之人，但此處之“幻”，非有情之人以情致之，而是外力促使，也就是說，術幻、招魂乃術士所爲，與“情”無關，小說也稱不上是言情小說。

10. 情靈類：輯錄作品爲顯示情之靈驗者。此類的輯入標準也較爲繁複，分爲下面11種。

愈病，只〈陳壽〉<sup>22)</sup>一篇。

再生，所輯篇數頗多，代表如〈崔護〉。

同死，收〈祝英台〉等兩篇。

死後償願，所收篇目較多，代表如〈長安崔女〉(即唐傳奇〈柳參軍〉)。

死後踐盟，錄有一篇，即〈易萬戶〉，寫易氏子與已死未婚妻的鬼魂相遇，踐約生子，子後代父爲官。

死後尋歡，一篇，〈草市吳女〉，寫女至死不忘所歡，再生後尋之，而不幸再亡事。

再世償願，收錄較多，重要者如〈韋臯〉<sup>23)</sup>。

再生傳信，收兩篇，〈張越吾〉、〈李庶〉。

死後見形，收入六篇，代表如〈李行修〉，寫李行修伉儷情深，妻死後見形，與之申情事。

死後行歡，計兩篇，〈漢武帝〉、〈王將軍〉。

末有柩靈兩篇，即〈孟才人〉、〈白女〉。

按情靈類的輯錄標準較爲混亂，界限不清，如〈李行修〉與〈唐暉〉篇內容極爲近

22) 故事同於《醒世恒言》卷九〈陳多壽生死夫妻〉

23) 即《石點頭·玉簫女再世玉環緣》之本事。

似，都為思念亡妻，終致與妻幽魂相會事，何以一入情感類，一入情靈類。另如〈草市吳女〉，女雖癡心相向，而男却從未接受，以至女子再生之後却死於男子之手。這與同為情靈類的〈陳壽〉等篇的內容相去甚遠。總之，情靈類是輯錄標準較為混亂的一類。

11. 情化類：所收篇目不多，共十八篇。以“情化類”這一總題收入，分類標準明確，大部分皆為寫有情男女因情變化之事。本卷收入的第一篇作品為男化女，記錄發生於萬曆丙午年間的真實事件。洛中兩高賈深相友善，一年少者病重，愈後化為女性，二人奉旨成婚。除此之外，其餘篇目皆寫相愛男女因情深意重，死後化物。有男性因不能與所愛女子歡會，怨怒不已而化為火，如〈化火〉；有女性因夫遠行不歸，日夜悵望，遂化為石，如〈望夫石〉。其中大部分篇章寫夫妻感情甚深，死後魂靈相依，化做休戚與共、息息相通的有靈之物，如〈連枝梓雙鴛鴦〉，〈雙梓雙鴻〉，〈連理樹〉，〈並蒂蓮〉，等等。其中最為感人的便是〈心堅金石〉一篇。

12. 情媒類：有仙媒，友媒，官媒，妻媒，字媒，詩媒，詞媒，鬼媒，風媒，紅葉媒，虎媒，狐媒，蟻媒十三題。

仙媒有兩篇，其一〈盧二舅〉寫盧李二生一起修道，李半途而廢，後貧困交加，承已修得仙道的盧生(即盧二舅)之助，擺脫困境，並因盧生成就美滿姻緣。本篇的內容在於修仙學道，有關男女之事既非中心，着墨也不多。編者將其收在仙媒類是從神仙做媒，使李生姻緣得就這一描寫着眼的，但從基本的方面來講，這篇作品收在《情史》中，並不十分恰當。另一篇名〈氤氳大使〉，寫朱起愛一妓女，無法與之相會。後遇一仙人，告知人間男女之事，夫妻之正，婢妾之歡，甚至露水姻緣，皆為繾綣司長官氤氳大使掌管。因送與朱生一扇，可用此閉其身形，朱生遂用此扇掩護，與女幽會。然二人關係亦如贈扇之人所講，十五年而緣盡。按此篇雖有仙人贈扇助朱生成事的描寫，但從內容而言，尚應屬寫“緣定於天”的情緣類作品。篇末編者也有評語曰：

有緣自合，何須坤靈扇子幫襯，青巾亦多事矣。

可見，編者自己也意識到本篇內容主要在一“緣”字。從分析中我們可以看出仙媒類的兩篇作品在選材和分類上都存在一定問題。

友媒也收入兩篇，這兩篇皆寫為官之友人助有情人得成眷屬事，分類標準明確。

官媒收入三篇，寫身居高位之人，助士子成婚事。

妻媒，收入兩篇，皆寫妻主動為丈夫置妾事。

字媒，一篇，即〈穠芳亭〉，寫妓女謝天香與士人王維翰因合書“穠芳亭”三字而結緣事。

詩媒，六篇，皆為因題詩而得佳偶事。

詞媒，兩篇，寫有緣男女因詞而成眷屬事。

鬼媒，一篇，題為〈馬仲叔〉。敘述馬仲叔亡後見形為相知至厚之友王志都取婦事。

風媒，一篇，題為〈梁公肅〉。寫梁為舉子時，與人打賭夜入密林廟宇，得一女子。

此女乃與他人成婚之時，被大風吹來至此，梁遂與女子結合。

紅葉媒，一篇，即廣為流傳的御溝流紅葉，紅葉做良媒的故事。

虎媒，四篇，皆寫老虎銜走女子，結果却助有情人得成眷屬之事。

狐媒，寫靈狐幻做人形，與所歡男子交合，後又助情人成就美滿姻緣。

蟻媒，寫一士人夢乘玄駒(即一大蟻)與鄰女歡會事。

我們可以看到，情媒一類細目較繁。雖然如此，但分類標準却不顯混亂，方式雖有各種，中心只有一個，就是助有情人得成眷屬。但仙媒一目所收兩篇存在一些問題，其中的缺失我們也不該忽略。

13. 情憾類：分無緣，所從非偶，傷逝，再生不果四個部分。

“無緣”條目下有〈昭君〉、〈建康龍生〉、〈王福娘〉等篇。主要寫男女雖互生情愫，但無緣廝守。

“所從非偶”條目下主要收集了才女所嫁非人，或遭橫事，或鬱鬱而亡。如〈非姻〉、〈朱淑真〉等篇。

“傷逝”輯錄的作品，雖鍾情男女得成匹配，然天不作美，或男早亡，或女早逝，終不能一生廝守。如〈李易安〉、〈張紅橋〉等。

“再生不果”下輯兩條，一為〈李仲文女〉、一為〈談生〉，皆寫鬼女與人間男子相愛，本可復生返世，但中遇變故，致使再生不果，釀成憾事。也就是說情憾類輯錄的作品都表達了有情人難成眷屬(無緣、所從非偶)，或無法終身廝守(傷逝、再生不果)的遺憾。

“情憾類”的輯錄標準也較為較為明確，所錄作品皆為描寫有情人不能成就姻緣、或

不能終身厮守的遺憾。但其中〈昭君〉及〈朱淑真〉的收入也有一些問題，嚴格意義上講，這兩則故事都算不上是言情小說，因為它們的描寫中心僅在女性自身而非“事專男女”。

14. 情仇類：分爲阻婚，生離，薄倖，妒厄，遭讒，欺誤，遇暴等七部分。

按“情仇”(讀音爲qiu)之“仇”，有如下意思：一爲同伴，《詩·周南·兔置》有“赳赳武夫，公侯好仇”。“仇”的另一個意思爲配耦，《左傳桓公二年》有“嘉耦曰妃，怨耦曰仇。”三國曹植《曹子建集》六〈浮萍〉篇有云：“結髮辭嚴親，來爲君子仇。”“仇”還有仇敵的意思，《韓非子·孤憤》：“是智法之士與當塗之人不可兩存之仇也。”“仇”的另外一個意思是怨、恨，《書·五子之歌》：“萬姓仇予。”將“仇”的字義與“情仇類”作品相映證，“情仇”之“仇”當指很多，既有“怨耦”之意，也有“怨、恨”之意，恐怕也要將“仇敵”的意思包含進去，也就是說“仇”的含義可有很多種理解，而考證《情史》此一類中所收作品，我們感到“仇”的含義似乎比上面說得幾種更爲複雜。

因而，這一類的輯錄標準也較爲混亂，比如說，薄倖主要發生在情人的某一方，是兩人之間的事，兩人或因此由愛成仇，而其他幾個小標題都指外力影響而使姻緣不終，使得男女雙方成爲怨耦，但由於收入的篇目內容相去甚遠，使得人們“情仇類”的輯錄標準很難把握。而〈王嬌〉一篇入情仇類更是不可理解。王嬌與表兄申純相愛甚深，至同死生，而最終有情人難成眷屬，當歸之於情憾類。大概是編者無法將它劃入上述情憾類四種中的任何一種，說無緣，則二人關係已如夫妻，只能是有緣無份，因而將其排除於“無緣”之外。將此篇列入情仇類，“阻婚”一題下，也只收此一篇，既然如此，也可在情憾類列“阻婚”一個條目。另外〈小青〉篇，記馮小青才藝出衆，形神俱美，然所嫁非人，與一粗豪不韻之貴公子爲妾，又受正妻虐待，鬱鬱而亡。事實上，這篇作品也談不上是愛情小說，因為小說的中心是在塑造一個大有自戀色彩的才女形象，基本沒有描寫男女愛情的筆墨。即使定要從夫婦角度着眼，也應歸入情憾類“所從非偶”條目下，不知爲何却歸入情仇類。

15. 情芽類：分大聖，名賢，高僧，賢女子四題。

大聖，輯錄〈禹〉、〈文王〉、〈孔子〉等五篇，寫有關聖人的男女之事，或聖人因己及人對男女之事的理解。

名賢，十四篇，故事的主人公皆爲一些爲人景仰的名人賢士，如蘇武等。寫他們能

够了死生之際，能够洞達世情，却仍不能避免人欲。以此說明人欲之不可抗拒。

高僧，五篇，作品內容為鳩摩羅什等名僧的男女之事。

賢女子，三篇，為〈瀨女〉、〈徐賢妃〉、〈孫氏〉。寫有名的賢女子有關男女情事的一些言行。

此類總名為“芽”，是取自“草木之生意，動而為芽”之語。因而輯錄標準主要是從描寫對象的聲名地位着眼的，通過輯錄此類作品來說明“情亦人之生意也，誰能不芽？”<sup>24)</sup>“人知惟聖賢不溺情，不知惟真聖賢不遠於情。”<sup>25)</sup>以“芽”為輯錄作品的切入點，是因為所收的大部分故事都較少曲折細緻的描寫，有的只是一些春意萌動的感應。從嚴格意義上來說，絕大多數稱不上是言情小說。編者輯錄此類作品更多是為了強調自己對於“情”的見解，從言情小說這一體裁着眼，這部分作品的意義不大。

16. 情報類：一為有情報，一為負情報。

有情報收入五篇，如〈滎陽鄭生〉、〈珍珠衫〉<sup>26)</sup>等。李娃感鄭之情，助鄭成名，鄭亦以汧國夫人之封號報之。楚中商人得知妻子與人私通，雖出之而尚有餘情，妻因救其一命而報之。

負情報收入十四篇，皆為情人或夫妻之間負心忘義之事，較有名者如〈王魁〉、〈滿少卿〉等。然最後收入的〈劉自然〉一篇，輯錄標準與其他篇章有異，他篇皆為夫婦、或情人之間之有情、無情事，而〈劉自然〉一篇所寫却為同名主人公負成紀縣百姓黃知感，後黃妻為夫報仇事。此篇既入負情報類，當指劉自然負情之人，可此種負情與男女之情無。可見，這裏的分類標準也出現一些疑問。

17. 情穢類：分宮掖，戚里，奇淫，雜淫四題。

宮掖，二十篇，皆為記錄帝王妃嬪淫穢生活的作品。

戚里，五篇，所記人物為公主、外戚等，是這些貴胄荒淫生活的寫照。

奇淫，五篇，記錄人物既有為位居高位者，如〈公孫穆〉；也有強盜匪人，如〈淫尸〉；內容則為超常淫亂之事。

雜淫，四篇，記敘一些放縱私通等雜事。

24) 以上兩句見情芽類卷後評。

25) 此句見情芽類〈孔子〉篇後評。

26) 故事同於《喻世明言》卷一〈蔣與哥重會珍珠衫〉。

情穢一類主要收集的是帝王將相的荒淫生活，也有少數幾篇的描寫對象非為社會高層，如〈四面觀音〉，〈河間婦〉等。小標題的分類基本是從描寫對象的身份地位着眼的，所收錄的作品皆敘述淫欲無度之事。此部分的分類標準雖較為明確，描寫內容也皆“事專男女”，但也有很多條目無法稱之為言情小說。

18. 情累類：分損財，誤事，損名，蹈危，遭誣，虧體，隕命，婦人淫累八個部分。

損財，一篇，〈李將仕〉。敘述同名男主人公墮入他人精心設置的女色陷阱中，被訛去大筆錢財。

誤事，三篇。內容接近，都是職責在身的官員在奉命巡查地方時，落入女色陷阱，以至於無法完事交差。

損名，五篇，內容皆為男主人公因女色而致聲名受損事。

蹈危，兩篇，內容近似，都是寫讀書士子為貴人姬妾所昵，生命履於危地。

遭誣，兩篇，內容近似，寫男子戀慕良家女姿色，與之私通（〈張灝〉篇），或欲與之私通而未得（〈張蓋〉篇），他人就中生事，後釀成人命官司，男主人公被誣殺人事。

虧體，兩篇，寫男子因與他人妻女私通，而致受害事。〈楊戩客〉中楊戩的幕賓因與主人姬妾私通而被闖，〈三衢子弟〉篇中的少年則被女子家人鉗缺一耳。

隕命，九篇，皆寫男子因貪戀女色喪身亡命事。

婦人淫累，兩篇，一為〈楚兒〉，記妓女楚兒從良嫁一凶暴丈夫，又不改青樓習性，與舊情人酬酢，因常遭丈夫毒打。一為〈魚玄機〉，記唐女道士魚玄機因疑侍女翠翹與自己情人私通將之毒打至死，後遭刑戮事。

此一類收集的作品除婦人淫累兩篇外皆為男人因女色受害事，小則損財誤事，大則隕命傷身。此部分的分類標準比較明確。

19. 情疑類：分爲佛國，天仙，雜仙女，地仙，山神，水神，龍神，廟像之神，雜神等九題。

佛國，一篇，名爲〈鬱單越國〉。寫傳說中佛國裏的男女之事。

天仙，十五篇。寫天上仙女與人間男子結緣之事。

雜仙女，四篇。寫天台二女、蓬萊宮娥等仙女與人間男子之情事。

地仙，四篇。寫劍仙、張老等各種仙人與人間男女結合之事。

山神，四篇。兩篇寫女神與人間男子之事，兩篇寫男神愛慕人間女色。

水神，七篇。有河神，有海神，內容皆為女神戀慕人間男子，與之媾合事。

龍神，二篇。寫龍女與人間男子的愛情。

廟像之神，十二篇。寫廟宇中供奉的神靈與人間男女的情事。

雜神，五篇。寫民間信奉的各種神靈(如〈廁神〉中的廁神)，與人間男女結緣事。

情疑一類的分類標準也很明確，將形形色色有關凡人與神仙交合事收在一起，以“疑”的態度加以對待，且在很多條目後，對某些存疑問題發問，不顯繁亂，實為大手筆之作。

20. 情鬼類：分為宮闈名鬼，才鬼，塚墓之鬼，橫瘞之鬼，旅櫬之鬼，無名鬼等六題。皆寫情鬼與陽世之人的愛情故事。

中國歷代小說中寫鬼女的作品有很多着眼於女鬼惑人、害人的情景。此類作品《太平廣記》及《夷堅志》中都有收錄。像《太平廣記》所收〈李璜〉篇，寫蛇精惑人殺人，狀極恐怖。《情史》情鬼類的輯錄標準與上述情形相比，則顯得較有特色，雖然它也輯錄了幾篇男子因與鬼女相戀而隕身失命事，但却不同於那些刻意強調女鬼殺人以聳聽聞的故事。〈崔女郎〉篇寫滎陽鄭生與女鬼相會而婚，後念家欲返，臨別，女約三年後當迎。屆時，生分必死，語家人曰：“生死固有定命，苟得樂處，吾復何憂！”竟恬然與鬼妻相從。〈符麗卿〉篇的氛圍較為陰森，寫女鬼符麗卿愛慕喬生，與之幽會，鄰翁夜窺其室，見其與一粉骷髏同坐，告之，生始驚怕，但此後還是被女鬼拖去。“是後雲際之晝，月黑之宵，往往見生與女子携手同行。”這兩篇作品一寫人情鬼情相互融洽，如仙間樂境；另一篇雖寫女鬼奪走喬生之命，但二人於陰間同宿同行，也算是有情人得成眷屬。

作者在情鬼類卷末評中對此評論曰：

人情鬼情，相投而入；如狂如夢，不識不知。幸而男如寶玉，女如雲容，伉儷相得，風月無恙，此與仙家逍遙奚讓？不幸而鬼有焚滅之慘，人有夭折之患，其人鬼之數，亦自有時盡耳，情何故哉？”

也就是說，作者認為人鬼之厄並非因情，所以在輯錄此類作品時，從“情”字立意，很少輯錄害人傷人之鬼，更多輯錄的是那些寫人鬼之間情深意重的作品。如〈衛芳華〉、〈花麗春〉篇，情人均感其意而終身不娶。〈鄭婉娥〉篇，男竟欲自縊而從之於地下。且在卷後評中對傳統的女色害人的觀念進行了批判：“道家呼女子為粉骷髏，而悠悠忽

忽之人，亦等於行尸走肉，又安在人而不為鬼也！”這種輯錄標準一反傳統的女禍觀念，有其進步意義。

21. 情妖類：分人妖，異域，野叉，獸屬，羽族，鱗族，介屬，崑蟲屬，草木屬，無情之物，器物之屬，無名怪十二題。死而為鬼，物怪為妖。在卷末評中，有情史氏評曰：

妖字從女從夭，故女之少好者，謂之妖嬈。禽獸草木五行百物之怪，往往托少女以魅人。其托於男子者，十之一耳。……

因此，此一類所收多為各種各樣的精怪幻為女形魅人的故事。在這一部份中，所收內容較為雜亂，從小標題的繁多便可看出。這雖是大千世界物相萬千所致，但也看出作者在編輯時沒有進行精心剪裁。不僅所收物類甚多，其內容走向也頗複雜，既有美麗動人的狐精，（見〈狐精〉條所收之〈任氏〉）也有在所掠男子逃跑時，對面裂殺其三子的焦土婦人，（見〈焦土婦人〉篇）。且在編輯整理時，顯得急促而繁亂，以至於出現一些剪輯失當，內容缺乏銜接的作品。如〈鼠狼〉來自王度《古鏡記》，《情史》的編者從中截取了兩個故事，一為鷄精作祟，一為鼠狼魅人，兩個故事共用一個名字已顯不妥，在編輯時，又沒注意到情節的銜接，有前言不搭後語之感，人物出現得也很突兀。可以說，“情妖類”是編撰者工作做得最不細致的一類。輯錄標準與情鬼類作品相比，顯得較為混亂。情鬼類無論所叙為何種鬼怪，皆從“情”字立意，而情妖類却非如此。作品呈現出較為蕪雜的面貌，作者所作的評論也甚少，且大多為內容方面的考較，從“情”字上立論的評論少而又少，看來，編者自身在編輯時，所持標準也不是很清晰的。

22. 情外類：所輯錄作品皆為超出男女之外的同性愛作品，即斷袖之癖、龍陽之好的故事。分為情貞，情私，情愛，情癡，情感，情化，情憾，薄倖，情仇，姊弟並寵不終，情報，情穢，情累，邪神，靈鬼等十五題。幾乎包含了《情史》其他二十三類中的主要類型，只不過這裏搜集的是男人與男人之間的性愛。

23. 情通類：分飛禽，獸屬，魚虫，草木等四題來輯錄作品。寫萬物陰陽化育、雌雄生息之理。所輯作品注重動植物雌雄互相依存，認為其如生人一樣有情在焉。故卷末情史氏云：

萬物生於情，死於情。人於萬物中處一焉，特以能言，能衣冠揖讓，遂為之長。其實覺性與物

無異。……生在而情在焉。故人而無情，雖曰生人，吾直謂之死矣！

這裏說明，之所以列情通類以明萬物相生之理，不過是為了強調“生在而情在”，強調男歡女愛的不可抗拒。雖然如此，我們仍然不能將這一部分作品視為言情小說。

24. 情蹟類：分詩話，詞話，雜事三個題目來記錄作品。列此一類，是為了收集一些文獻記錄上留下來的有關男女之“情”的韻文雅事典故。即如情史氏在卷末評中所言：

鳥之鳴春，虫之鳴秋，情也。迫於時而不自已，時往而情亦遁矣。人則不然，韻之為詩，協之為詞，一日之謳吟嘆詠，垂之千百世而不廢。其事之關情者，則又傳為美談，筆之小牘。後世誦其詩，歌其詞，述其事，而想見其情。……

此類作品出自詩話、詞話者居多，作者輯列於此，希望這些情事所留之印蹟更集中、更長久地存於讀者心間。但因其中多為韻文雅事，較少對男女情事的刻畫，因而也談不上是言情小說。

綜觀《情史》的分類情況，我們看到，編者在輯錄作品時，從《情史》標題之“情”字立意，把與“情”相關的種種故事輯錄在一起，從故事的內容特質入手，來將其分為二十四類。又把序中所說的“立情教”做為出發點，主要選擇一些在作者看來能使人認識到“情之長久”、“化無情為有情”的作品。因此我們在閱讀《情史》時，即使是在情鬼類、情妖類中也看不到類似蒲松齡〈畫皮〉一樣血淋淋的故事，看不到“天生尤物，不妖其身，必妖於人”的觀念。從這個角度着眼，《情史》分類標準還是非常可取的。雖然《情史》的分類也有值得推敲之處，如情愛類與情痴類、情幻類與情靈類、情靈類與情感類的內容有些容易混淆；再有個別類別的設置使言情小說的概念顯得混亂。而在將具體作品歸類時，有時也會出現一些不如人意之處，這些我們在對二十四類作品做詳細考察之時已做了具體說明。但從大的方面看，《情史》的這種細致的分類方法，有助於我們對專事男女的小說複雜多樣的內容與面貌，有一個較為清晰的認識。從馮夢龍對作品進行的選評中，雖然我們可以看到編者身上一些保守的、落後的思想，但無論如何，從《情史》的分類標準去看，他仍是那個時代走在思想界前列的人，很多思想實在是令人稱道的。（未完）

## &lt;국문요약&gt;

본 논문은 《情史》에 실려 있는 24종으로 나뉜 작품분류의 분류기준과 분류 방식의 득실에 대하여 고찰한 글이다. 문장은 주로 3가지 측면에서 《情史》의 분류를 상세히 연구하였다.

一 : 《情史》의 분류기준에 대한 고찰.

편찬자는 작품을 선별 수록할 때 《情史》의 표제에 나타나 있듯이 모두 “情”字에서 출발하여 남녀 애정의 다양한 이야기를 수록하고 있다. 편찬자는 이를 모두 24가지 종류로 나누었으며 각각을 크게 분류하였고 이를 다시 수많은 소제목으로 구분하여 작품을 수록하였다. 작품을 편집할 때 대부분 작품들의 기준은 매우 분명하며 분류 작업을 매우 잘 했다. 비록 《情史》의 분류 기준이 잘 다듬어져 있지만 情愛類와 情痴類, 情幻類와 情靈類, 精靈類와 情感類 등의 기준은 때때로 상호간에 혼란을 일으킬 여지가 많다. 또한 일부 분류에서는 언정소설의 개념과 분명히 혼돈되는 경우도 상존하고 있다. 또한 편찬자의 보수적이고 낙후한 사상은 그가 채용한 기준을 사람들이 받아들일 수 없게 만든다.

하지만 총체적으로 말할 때 그의 분류기준은 여전히 이해할 만하다. 대다수의 작품들의 기준 설정, 작품의 분류 방법을 매우 잘 하였고, 이러한 기준은 전통적인 유교 관념의 속박을 벗어났다.(본 논문은 다음에 계속될 예정임.)

關鍵詞 : 分類 《情史》, 馮夢龍